

2023年船舶停泊费合同版 船舶代理合同(优秀7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一

甲方：（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乙方： 中国外运 公司（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邮编：

经办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银行帐户：

鉴于：

1、乙方具有船舶代理资质和丰富的经验；及

2、甲方指定乙方作为其自有和/或租用船舶的班轮代理人。

据此，双方按照公平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就以下条款达成一致：

第一条 授权

1.1根据甲方的委托，乙方作为甲方自有和/或租用船舶的班轮代理人，航线代号： 。

1.2本合同适用的港口或区域为：

第二条 乙方的代理权限

2.1港口代理

2.1.1根据当地装卸习惯和条件，安排船舶靠泊、货物的装卸、检验检疫和其他辅助业务。

2.1.2与港口和其他有关的当局保持紧密的沟通，代表甲方与他们进行联系。

2.1.3通知收货人有关船舶最新的位置，依据适当背书的提单交付进口货物。

2.1.4根据甲方的要求，定期向甲方通知船舶的位置，港口税费和其他费用的情况等，签发必要的事实声明。

2.1.5安排加燃油，加水和其他必需品。

2.1.6安排船舶修理和检验，处理因为与甲方的船舶碰撞或其他事故产生的单独海损和共同海损的事务。

2.1.7参加船舶的管理，包括为船员支付工资，签约、船员的住院、医疗等。

2.1.8处理索赔和在处理共同海损中提供帮助，根据运输合同条款和法律的规定保护甲方的利益。

2.2签单代理

2.2.1以甲方的名义准备和签发有关进口的航运单据，包括到达通知，交货命令等。

2.2.2以甲方的名义准备和签发出口航运单据，包括装船指令，正本提单，装船清单，集装箱清单等。

2.3财务

2.3.1代表甲方收取进出口货物运费、附加费和其他费用，并在船舶驶离港口后下个月内按周支付给甲方。

2.3.2代表甲方支付与船舶操作、货物操作有关的甲方应支付的费用和开支，包括所有小额的费用，包括邮费、交通费、通信费、电报费、电传费、长途电话费、广告费□edi费用等。

2.4甲方的其他特别授权。

第三条 双方的承诺

3.1甲方承诺

3.1.1提供一切代理人为完成代理事项而必须的文件资料等。

3.1.2全面及时地提供有关船期、港口靠泊、航线政策以及影响本合同项下代理事宜的信息。

3.1.3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有关费用。

3.1.4承担乙方在代理权限内的行为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和费用。

3.1.5在船舶到港前提供乙方有关信息，以便乙方安排代理服务。如甲方在该航次中需要变更乙方的代理权限的，甲方应当另行作出书面指示，否则乙方视为享有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代理权限。

3.2乙方承诺

3.2.1乙方应认真履行代理职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3.2.2对因乙方的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额外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但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任何其他在签订本合同时所无法合理预见的损失。

第四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4.1对于乙方根据第2.3.2条代表甲方支付的一切费用，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帐单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偿还给乙方。

4.2乙方的代理费按照附件一的费率价格表确定。乙方应在船舶离港后 个工作日内提出该航次的代理费，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帐单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支付代理费给乙方。

第五条 保密条款

5.1为本合同之目的，秘密信息一词指的是任何涉及或与本合同各方有关的未公开的秘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信息中的全部或任何部分：任何合同一方的业务经营、营销渠道、程序、标准、价格及其他财务记录等资料；任何一方为本合同目的而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备忘录、附件、草案或记录(包括本合同)；以及本合同一方为本合同之目的而向对方提供的未公开的信息。

5.2除5.3情形外，本合同一方不得将秘密信息以任何方式泄

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公众、媒体宣布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等情况。

5.3 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均不被视为披露或泄露秘密信息：

5.3.1 所泄露的秘密信息在泄露之前已为公众所知(但以违反本条款方式泄露的除外)。

5.3.2 经合同各方事先书面同意。

5.3.3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将秘密信息披露给各自的专业顾问，并要求其承担保密责任。

5.3.4 应政府部门或法律法令的强制性要求而披露，但政府部门的要求必须是以正式书面文件发出的，否则协议一方应当加以拒绝，并不得披露或泄露任何秘密信息。

5.4 本合同各方均应采取必要措施，将其知悉或了解的秘密信息限制在其有关职员、代理人或顾问的范围内，并要求他们严格遵守本条款，不将有关秘密信息泄露予任何第三方。各方均承诺不将从对方取得的秘密信息披露或泄露给其无关的职员。

5.5 任何合同一方如果依据第5.3.4款之规定对外披露秘密信息，应当通知合同对方。

5.6 合同一方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应当赔偿合同对方的损失。

5.7 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合同各方对秘密信息承担的保密义务自

获得秘密信息之日起算，为期 年。

第六条 不可抗力

6.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及其他自然灾害，战争、暴乱、骚乱、戒严，及其它受影响一方不能控制的客观情况。

6.2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况而不能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不可抗力的情况，并出具不可抗力的有效依据，并应当采取合理措施尽量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尽可能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履行本合同。

6.3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无需对另一方因本合同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并且此种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6.4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本合同的义务履行期限可随情况的发展相应推迟。如不能履行义务超过 天，履约双方中任何一方因利益得不到保证，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规定延迟支付各项费用的，每延期一天，支付乙方延迟付款额的万分之五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

7.2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而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对因此给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额外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但不包括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任何其他在签订本合同时所无法合理预见的损失。

第八条 一般性条款

8.1合同的生效及有效期：本合同经双方有授权的代表签署并互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年。

8.2法律适用：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修改、终

止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8.3 争议解决：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 法院审理。

或者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应提交 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注：上述两条款，只能选择一项，请自行决定。)

8.4 合同的修改：

8.4.1 因市场的变化和合同双方协作要求，任何一方均可向对方提出修改、变更、补充本合同的请求。

8.4.2 合同的修改、变更、补充应以书面协议方式进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5合同完整性：本合同和本合同附件构成本合同各方之间就本协议主要事项达成的完整的合同和谅解，并取代之前一切与此有关的口头、书面或其它形式的建议、声明、保证、协议或承诺。

8.6合同分割性：如果任何时候本合同中的任何一个条款或该条款的一部分无效、失效、不合法，或在任何方面不可执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其余部分的有效性、合法性、可执行性或履行在任何情况下不应由此受到影响或损害。

8.7弃权：本合同任何一方未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不视为对这些权利的放弃；任何单独或部分行使前述权利的行为，亦不应妨碍将来对这些权利的行使。

8.8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8.9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合同双方各执 份。

甲方：（签章）年 月 日

乙方：（签章）年 月 日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二

甲方：

乙方：

乙方代理甲方到特定区域有针对性地做招生广告宣传工作，把驾校招生信息发布给目标

一、代理的内容

在自愿、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下，乙方代理甲方的区域性广告宣传工作，甲方按乙方的

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发布的信息进行审查。
2. 甲方有权对乙方整个宣传推广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
3. 甲方为乙方提供工作所需招生简章、宣传画册等招生宣传资料，便于乙方在地区宣
4. 甲方为乙方提供当地的市场分析、业务指导岗前培训以及媒体广告支持。

5. 按乙方的工作效果与业绩，甲方支付给乙方代理佣金。
6. 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协议规定的行为追究法律责任。
7. 甲方有权对乙方违反协议的情况下解除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招生宣传代理地区为。
2. 乙方以甲方的名义进行招生推广工作。
3. 乙方以甲方的招生简章、宣传画册等宣传资料为统一口径开展宣传工作。
4.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交个人身份证复印件。
5. 乙方不得使用甲方名义从事其他事项，如造成负面影响或经济损失，一切后果由乙方
6. 乙方在代理过程中不得擅自收取或代收学杂费，应由甲方统一收取学员的学费和杂费。

四、代理佣金

注：个人学员优惠，不属于工资范围。

2. 学员入学后，30天内退学的，甲方不支持乙方佣金。

五、合同变更或终止及违约

1. 乙方在宣传过程中如出现违规违法行为，该合同终止，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2. 若甲、乙双方的合作发生变更，应协商解决，以补充协议

再次确认变更内容。

六、协议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每半年考核

七、协议生效及其他

1. 本协议经代表人签字后生效。

2. 本协议双方的任何一方的地址、电话号码变更时，变更方应于变更后当日以电话、短信、传真等方式通知对方。

3.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效力。

4. 本协议内容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视为违约。

八、签订此协议时需要补充的条款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三

乙方：_____

因乙方工程需要，现向甲方求租湘张家界货船舶一艘，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职责

甲方保证船舶的证书齐全，并适航(内河证)。

二、乙方职责

- 1、从甲方交船之日起船舶安全由乙方负责。
- 2、乙方保证按协议规定时间内向甲方支付足额租金。
- 3、乙方保证船舶设备及船舶原貌。
- 4、乙方在船舶租赁时间不得将船舶转让、转租和出售。
- 5、船在经营期间维修费用、安全事故等均由乙方负责。
- 6、乙方需找一个甲方信得过的过的人做担保，保证船的租金、船的动态，合同到期后，收回该船舶。

三、租期

经双方协商租期为20xx年4月底终止，期满后乙方享有租赁优先权。

四、租金为每年_____万元人民币。

五、交船地点：

乙方期满后在将船交给甲方。

六、此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担保人一份，如双方产生纠纷由武汉海事院管辖。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

担保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四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项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条款，以资遵守：

一、经双方协商，甲方愿将(房屋的坐落及门牌号码)出租给乙方便用。

二、乙方承租期限为_____及承租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房屋租金每月_____元，每_____计_____元整。

房租支付方式及期限为：

三、在租期内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各项法纪、法规，必须遵守下列约定：

1. 不得利用此房屋进行违法活动；
2. 不得将此房屋转租他人使用；
3. 必须爱护室内设施和物品，正确安全使用水、电、气；
4. 乙方在居住期间水费、电费、煤气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等生活费自负；
5.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如需装修等应经甲方同意，合同范本《房屋租赁合同范本简》。

四、乙方在租期内，甲方不得干扰乙方的正常生活，甲方不得随意提高租金。乙方用水、用电等产生的困难，甲方要及

时帮助解决。属自然损坏，自然老化物品，甲方不得要求赔偿。

五、甲方提供的房屋中有以下设施：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租赁期满后，乙方将屋内设施完好无损交给甲方，如有损坏，照价赔偿。

六、甲乙双方在无正常理由情况下，均不得违反本协议，否则应承担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如遇不可抗力的因素(自然灾害、政府拆迁等)，导致本协议提前终止，双方按实际租期及费用结算清楚，多退少补给对方。

七、甲方向乙方交付房屋的时间为：_____，交付后乙方应对房屋中设施进行查验，并出具书面收条写明受到钥匙的时间及各项设施是否完好。

八、乙方于xx年xx月xx日付甲方押金xx元整。租赁期满后，如甲方设施无损坏，乙方向甲方返还房屋时，甲方将所有押金退还乙方；如果设施有损坏，可从押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十、甲乙双方补充条例：

2. _____

十一、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并具有法律效力，此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_____乙方签字：_____

甲方身份证号码：_____乙方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家庭住址：_____家庭住址：_____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五

地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船舶单位（乙方）：_____

地址：_____

邮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1、乙方根据甲方需要，同意将_____船_____马
力_____吨租给甲方使用，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2、甲方租用乙方船舶只限于_____工作，甲方只有调度权，航行安全、技术操作由乙方船长负责。如甲方需要在船上另增设备等工作，必须经船方同意方可施行、对船体及船上设备损坏、退租时由甲方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驾驶造成损失乙方自理，特殊情况造成损失，按海事章程办理。

3、船在租期内，因气候（大风、雨、雾）等原因滞船均包括在租期内，但机器发生故障或者船上责任在24小时内照收租费，超过24小时由甲方通知船管处按已收租费退给甲方。

4、无论航行或停泊，倘遇有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政府法令和军事行动等情况，甲乙双方受损，呈请上级按海事处理。

5、租用期定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如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_____日前向船管处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船舶调回，另行安排任务。

6、租金每月为_____元，合用生效日起船管处即进行结算，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超期部分按日计收。

7、燃料由_____方负责，但_____方需协助，其费用由_____方承担。

8、装运乱石石子等特殊物资的船舶由甲方负责配备铺垫船板等，以保护船体。

9、双方接交船舶地点：_____。

10、本合同正本_____份，甲乙双方和船管处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11、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

12、未尽事宜，发生后按照规定经双方协商同意，方可执行。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六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鉴于：

1、乙方具有船舶代理资质和丰富的经验。

2、甲方指定乙方作为其自有和/或租用船舶的班轮代理人。

据此，双方按照公平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就以下条款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恪守。

一、授权内容

1、根据甲方的委托，乙方作为甲方自有和/或租用船舶的班轮代理人，航线代号：_____。

2、本合同适用的港口或区域为：_____。

二、乙方的代理权限

1、港口代理

(1) 根据当地装卸习惯和条件，安排船舶靠泊、货物的装卸、检验检疫和其他辅助业务。

(2) 与港口和其他有关的当局保持紧密的沟通，代表甲方与他们进行联系。

(4) 根据甲方的要求，定期向甲方通知船舶的位置，港口税费和其他费用的情况等，签发必要的事实声明。

(5) 安排加燃油，加水和其他必需品。

(6) 安排船舶修理和检验，处理因为与甲方的船舶碰撞或其他事故产生的单独海损和共同海损的事务。

(7) 参加船舶的管理，包括为船员支付工资，签约、船员的住院、医疗等。

(8) 处理索赔和在处理共同海损中提供帮助，根据运输合同条款和法律的规定保护甲方的利益。

2、 签单代理

(1) 以甲方的名义准备和签发有关进口的航运单据，包括到达通知，交货命令等。

(2) 以甲方的名义准备和签发出口航运单据，包括装船指令，正本提单，装船清单，集装箱清单等。

3、 财务

(1) 代表甲方收取进出口货物运费、附加费和其他费用，并在船舶驶离港口后下个月内按周支付给甲方。

(2) 代表甲方支付与船舶操作、货物操作有关的甲方应支付的费用和开支，包括所有小额的费用，包括邮费、交通费、通信费、电报费、电传费、长途电话费、广告费□edi费用等。

4、 甲方的其他特别授权。

三、 双方的承诺

(一) 甲方承诺

1、 提供一切代理人为完成代理事项而必须的文件资料等。

2、 全面及时地提供有关船期、港口靠泊、航线政策以及影响本合同项下代理事宜的信息。

3、 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有关费用。

4、 承担乙方在代理权限内的行为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和费用。

5、 在船舶到港前提供乙方有关信息，以便乙方安排代理服务。如甲方在该航次中需要变更乙方的代理权限的，甲方应当另行做出书面指示，否则乙方视为享有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代理

权限。

（二）乙方承诺

- 1、乙方应认真履行代理职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 2、对因乙方的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而导致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额外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但不包括货物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任何其他在签订本合同时所无法合理预见的损失。

四、费用及支付方式

- 1、对于乙方代表甲方支付与船舶操作、货物操作有关的甲方应支付的一切费用，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账单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偿还给乙方。
- 2、乙方的代理费：_____元/吨（含税）。乙方应在船舶离港后_____个工作日内提出该航次的代理费，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账单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支付代理费给乙方。

五、保密条款

- 1、为本合同之目的，秘密信息一词指的是任何涉及或与本合同各方有关的未公开的秘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信息中的全部或任何部分：任何合同一方的业务经营、营销渠道、程序、标准、价格及其他财务记录等资料；任何一方为本合同目的而签署的任何合同、协议、备忘录、草案或记录（包括本合同）；以及本合同一方为本合同之目的而向对方提供的未公开的信息。
- 2、本合同一方不得将秘密信息以任何方式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公众、媒体宣布本协议的签订和履行等

情况。

3、发生以下情况，任何一方均不被视为披露或泄露秘密信息：

(1) 所泄露的秘密信息在泄露之前已为公众所知（但以违反本条款方式泄露的除外）。

(2) 经合同各方事先书面同意。

(3) 为本次交易之目的将秘密信息披露给各自的专业顾问，并要求其承担保密责任。

(4) 应政府部门或法律法令的强制性要求而披露，但政府部门的要求必须是以正式书面文件发出的，否则协议一方应当加以拒绝，并不得披露或泄露任何秘密信息。

4、本合同各方均应采取必要措施，将其知悉或了解的秘密信息限制在其有关职员、代理人或顾问的范围内，并要求他们严格遵守本条款，不将有关秘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各方均承诺不将从对方取得的秘密信息披露或泄露给其无关的职员。

5、合同一方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应当赔偿合同对方的损失。

6、保密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合同各方对秘密信息承担的保密义务自获得秘密信息之日起算，为期_____年。

六、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及其他自然灾害，战争、_____、_____、_____，及其它受影响一方不能控制的客观情况。

2、一方因不可抗力情况而不能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及时通

知另一方不可抗力的情况，并出具不可抗力的有效依据，并应当采取合理措施尽量减少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尽可能在最短时间内恢复履行本合同。

3、若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无需对另一方因本合同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并且此种未能履行或延迟履行不应视为违反本合同。

4、在发生不可抗力的情况下，本合同的义务履行期限可随情况的发展相应推迟。如不能履行义务超过_____天，履约双方中任何一方因利益得不到保证，有权解除本合同。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规定延迟支付各项费用的，每延期一天，支付乙方延迟付款额的_____ %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

2、因乙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而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对因此给甲方遭受的直接损失和额外发生的费用承担责任，但不包括因延迟等原因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任何其他在签订本合同时所无法合理预见的损失。

八、争议的解决

如在协议期内如发生分歧，应首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诉至_____人民法院解决。

九、其他

1、合同的生效及有效期：本合同经双方有授权的代表签署并互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_____年。

2、法律适用：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修改、终

止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决。若不能协商解决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船舶停泊费合同版篇七

立契约书人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兹就船舶买卖事宜，订立本契约，条款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约定有关后记船舶的买卖事宜，甲方卖出、乙方买入。

第二条买卖总金额为_____元整。乙方依照下列方式支付款项予甲方。

1本日（订约日）先交付定金_____元整。

2甲方必须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后记的船舶点交与乙方，并将下列登记文件及使用权文件

交付与乙方。乙方未支付的余款，俟船舶点交及办理船舶所有权、渔业权移转登记完毕并经船舶所在地航政主管机关盖印证明时一次付清。

- (1) 甲方公司同意出售本契约标的物的全体股东会议记录三份。
- (2) 乙方公司及法定代表人印鉴证明书三份。
- (3) 乙方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三份。
- (4) 乙方公司章程及董事、监事、股东名册三份。
- (5) 乙方法定代表人户籍誊本三份。
- (6) 乙方公司执照，营业登记证影本各三份。
- (7) 税务机关出具的最近无欠税证明书正本。
- (8) 船舶所有权登记证正本。
- (9) 船舶吨位证书正本。
- (10) 船舶国籍证书正本。
- (11) 设备目录正本。
- (12) 航海记事簿正本。
- (13) 法律所规定的其它文书正本。
- (14) 船舶检查簿正本。
- (15) 渔业执照正本。

(16) 渔业权抛弃申请书。

(17) 船舶无线电台执照正本。

(18) 契约渔船船图。暨进口器材规格说明书。

(19) 船舶勘航力证书正本。

(20) 货舱、冷藏室及其他供载运货物部分适合于受载运送与保证书正本。

(21) 船舶无共同海损部分担额并不负担救助及捞救报酬额证书正本。

第三条甲方于第二条第(2)项乙方支付余款同时，应将后记船舶的所有权及渔业权移转登记与乙方。

第四条在甲方尚未将船舶点交与乙方之前，若有故障、毁损或遗失时，应由甲方负责，亦即乙方免除支付价金义务。

第五条甲方保证后记船舶所具的性能与说明书相符，并须在第三条交付前先行试航，以证明其性能。

第六条有关后记船舶的品质、性能，由甲方对乙方保证，并以一年为限。在此期间，若非乙方的过失或发生自然性故障，甲方负有赔偿损失及修理的义务。

第七条若发生第六条的情形，虽经甲方修复或补充完整，而船舶仍然无法维持继续作业或短欠，或其性能降低长达一个月时，乙方可根据下列方式选择其一，向甲方提出要求。

(1) 换取同种类船舶。其条件为乙方须就已使用该船舶的时间长短支付船价，每半年乙方应支付甲方相当于第二条总金额三分之一的款项。

(2) 退还船舶。但甲方得扣除乙方使用船舶所应付如前(1)的款项，其余定金退还与乙方。有关使用船舶的时间、其计算方法则无论乙方是否使用，规定从第三条甲方点交船舶日始至乙方提出退还船舶要求之日止，为使用时间。

第八条乙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日期前支付余额以交换船舶，则甲方无需催告，本契约视同作废，甲方得将船舶移动、航行并停泊于原船籍港。

有关前述甲方的船舶移动、航行费，以及停泊时所需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负担。甲方除上述权利外，尚可将定金没收，作为损害赔偿。

第九条甲方若未能在第二条所列日期前点交船舶，乙方得向甲方催告，于十日之内点交船舶。在此期限内，甲方若仍然无法点交，则本契约视同作废。乙方得请求甲方退还第二条的定金、以及与定金同额的损害赔偿。

第十条约定事项：

(1) 双方同意以港为点处所。渔船内所存燃料油归还甲方。

(2)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保险，其受益人应于点交同时变更指定为乙方，变更后的保险费用由乙方负担。

(3) 所有甲方雇用的人员（包括船员），于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清楚同时，由甲方负责遣散与乙方负担。

(4) 本契约买卖标的物交接前所属的所有费用，包括雇用人员薪资，船员分红，及其他一切所有债务及税捐概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涉。

(5) 自交接后有关本契约买卖标的物的一切权责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

违约处理。

(6) 甲方保证本契约买卖标的物毫无产纠葛，及绝无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如有其他设定抵押情况发生时应视为违约处理。

(7) 所有甲方负担的应付款项，如因甲方未付致涉及乙方权益时，在尾款范围的金额内乙方得代甲方径行垫付，抵付尾款，如超出尾款金额则应由甲方负责处理。

(8) 如本契约书涉讼时，双方同意由法院管辖。

本契约一式三份，当事人及见证人各执一份为凭。